

#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 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对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82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 一、关于经营情况

1. 公司营业收入与利润大幅增长。年报显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0.75 亿元，同比增长 26.32%，实现净利润 41.11 亿元，同比增长 66.20%。分季度经营情况看，第三、四季度营业收入环比分别增加 9.38%、减少 16.50%，第三、四季度净利润环比分别增加 22.11%、减少 29.39%。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结合行业环境、市场需求、产品价格等变化情况，说明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大幅增长的原因，并做同行业对比；（2）按产品类别，列示四个季度主要产品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毛利率等情况；（3）结合销售情况、分季度主要产品价格情况及已披露的主要经营数据，说明第三季度主营业务实现净利润环比大幅增长，第四季度大幅回落的原因及合理性。

2. 染料及中间体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年报显示，公司染料毛利率为 47.83%，同比增长 8.93 个百分点；中间体毛利率为 62.71%，同比增长 16.76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供需关系、成本变化、产品细分、公司产

能运营等情况，说明公司相关产品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市场整体及中间体售价波动情况，说明中间体毛利率大幅增长并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原因。

## 二、关于财务数据

3. 公司存货及其跌价准备。年报显示，公司期末存货账面余额为 237.57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2.63 亿元，账面价值占合并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4.99%。其中，在途物资、开发成本、库存商品期末账面余额分别为 3.21 亿元、186.99 亿元、30.47 亿元，跌价准备分别计提 0 元、0 元、2.14 亿元。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 在途物资的具体构成，公司未对其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2) 结合计入开发成本的房地产项目开发进度、预计竣工及销售时间、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等，说明未对其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3) 结合库存商品市场需求、价格走势等情况，说明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4) 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4.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报显示，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为 39.22 亿元，减值准备为 1.77 亿元。其中，公司对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汇添富-添富专户 62 号资产管理计划、杭州锦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淳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期末余额分别为 6023.3 万元、1.8 亿元、6.17 亿元、2.84 亿元。本期，对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汇添富-添富专户 62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新增减值准备分别为 3605 万元、5941 万元。公司在杭州锦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淳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90.32%、99.975%。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 穿透披露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结构化主体的底层资产投向，并说明底层资产是否为公司关联方；(2) 结合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汇添富-添富专户 62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业务开展、具体投资及收益情况，说明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及合理性；(3) 结合杭州锦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淳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目的、公司的出资比例，其他有限及无限合伙人的名称、出资情况、风险和收益相关安排，投资决策机制及人员构成等情况，分别说明对上述两家合伙企业是否形成控制，对其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4) 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5. 公司商誉减值。年报显示，公司商誉期末余额为 1.91 亿元，同比期初减少 41.63%。本期，对投资 Anglostar LLC、DyStar Carolina Chemical Corp、DyStar Hilton Davis Corp 形成的商誉分别增加计提 707 万元、7342 万元、6514 万元。请和你公司核实并披露：（1）上述三家公司自被收购以来经审计财务及经营数据，并具体说明其被收购后生产经营情况是否符合公司预期；（2）列示上述公司收购时的估值过程，自收购以来的减值测试过程，说明其折现率等关键数据的确定方法及合理性；（3）说明本期对上述三家公司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本期对收购上述三家公司形成商誉计提的减值准备是否充分；（4）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6.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年报显示，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账面价值为 35.81 亿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1.99 亿元，其中 0.58 亿元计入当期损益，1.41 亿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构成、形成时间；（2）列示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的评估过程；（3）投资性房地产的会计处理和依据；（4）结合周边可比房价或地价，说明公允价值变动的依据和合理性；（5）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7.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年报显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75.89 万元，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2 亿元。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的形成原因、形成时点、交易对方及其是否为公司关联方、占用费收取依据及比例，以及是否有明确的偿还安排；（2）上述确认 1.72 亿元收益所涉及具体交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标的公司、交易时间、交易对手方、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当前标的公司资产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3）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8. 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年报显示，公司期末应收商业承兑票据余额为 106.61 万元。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应收商业承兑票据的主要对象、开票方、销售产品、数量、金额、历史结算方式、目前票据的状态和控制情况，相关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等；（2）报告期末商业承兑汇票是否类同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若未计提，请说明原因和合理性，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

计准则》的规定；（3）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6月11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以上为《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会同年审会计师积极组织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